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3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本公司与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（后被合并至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）出于各自产业化发展战略的需要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拟对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攀承钒业”）进行清算注销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《注销核准通知书》，攀承钒业的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